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4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邹支农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以下各项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拟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

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以及全体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7 日